

资源开发利用方案》专家审查意见

的经济基础储量 (122b) 矿石量 2.55 万吨, WO_3 资源量 0.71 万

吨, 平均品位 2.68%; 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 (333) 矿石量 35.17 万吨, WO_3 资源量 0.92 万吨, WO_3 平均品位 2.61%。

另有伴生铜金属量 2358 吨, 平均品位 0.33%; 伴生锡金属量 910 吨, 平均品位 0.12%。伴生钨金属量 104 吨, 平均品位 0.12%。

七、说明与建议

1. 方案设计的各工艺技术和生产方案受诸多因素影响，如需调整应履行报批手续。

2. 矿山建设、生产中须严格执行安全、环保、水土保持等规定。

山安全、环境保护、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、水土保持、土地复垦等，按照各相应业务主管部门审批的方案执行，加强安全生产防范、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。

八、审查结论

专家组经过评审认为，方案编制内容符合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编写内容要求》（国土资发〔1999〕98号），满足原国土资源部关于钨矿资源合理开发利用“三率”指标要求，同意通过审查。

组长：



2020年1月10日